

摘藻堂四庫全書薈要

經部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

經部

欽定儀禮義疏卷二十九

詳校官編修臣程嘉謨




欽定四庫全書蒼要卷二千四百四十二

經部

欽定儀禮義疏卷二十九

士喪禮下第十三之一

正義鄭氏康成曰既夕士喪禮之下篇也大戴第五小戴第十四別錄名士喪禮下篇第十三

黃

氏榦曰案此篇名既夕禮鄭目錄云別錄名士喪禮下篇周官注所引亦皆稱士喪禮下今復士喪禮下以從舊名 教氏繼公曰此禮承上篇為之

乃別為篇者以其禮更端也篇首云既夕哭故以既夕名篇

案古者簡冊以竹為之而所編之簡不可以多故每於文多者釐而為二如此經士喪之有既夕少牢之有有司徹是也此篇黃氏榦依劉氏向別錄目為士喪禮下今從之記總二篇目為士喪記則可目為既夕記則偏舉不該若少牢之有有司徹則無礙矣續通解所以此用劉向而彼仍二戴也

既夕哭

正義鄭氏康成曰謂先葬二日與葬閒一日既夕哭

出門哭止復外位時

賈疏據經夕哭請期之明日開殯遷祖又明日柩行乃葬故知

是葬前二日與葬閒一日也既殯後朝夕哭在殯宮於此日夕哭訖出寢門復外位乃請期如下文所云也不於既朝哭而待既夕哭者以明日朝始起殯不可隔夕哭也

存異鄭氏康成曰此諸侯之下士一廟其上士二廟

則先葬前三日 賈氏公彥曰一廟則一朝二廟

則二日朝故上士先葬前三日也若然大夫三廟葬

前四日諸侯五廟葬前六日天子七廟葬前八日差次可知

案下記朝禩訖而適祖無厥明之文是二廟以一日而畢也曾子問謂天子國君之喪祝取羣廟之主藏諸祖廟卒哭而後主反其廟則無庸越六日八日而徧歷之矣大夫亦有大祖廟禮當同之士無大祖故二廟並朝與鄭賈以每日一廟為計日之差是必不然其義互見下代哭章

請啓期告于賓

注今文  
啓為開

正義鄭氏康成曰將葬當遷柩于祖有司於是乃請啓建之期於主人以告賓賓宜知其時也 賈氏公彥曰復外位時有弔賓來亦在外位故請期因告賓也 敖氏繼公曰鄉者既卜日即告於異爵者及衆賓賓固知其葬日矣則啓之期不言可知而有司必請其期以告於賓者重慎之至也於夕哭而賓在焉則其朝夕哭之儀同矣此不載主人答辭者下文已

明故略之

案告于賓蓋兼來者與未來者而言以夕哭未必盡來若告之使來會葬則宜徧也下文請祖期請葬期皆不云告于賓者亦告可知蒙此文故略之耳

右請啓期

夙興設盥于祖廟門外

正義鄭氏康成曰祖王父也下士祖禰共廟

賈疏下記云其

二廟則饌于禰則此經所朝據一廟者而言設盥于祖是一廟者祖禰共廟也專言祖據尊者而言



賈氏公彥曰小歛設盆盥在東堂下大歛設盥于門外約小歛盥在東堂下則大歛盥在門外東方此下陳鼎如大歛奠此盥亦設在門外東方可知 教氏繼公曰設盥為舉鼎及設奠者也一廟而祖禰皆在焉惟云祖者是禮主於祖也

陳鼎皆如殯東方之饌亦如之  
正義鄭氏康成曰皆皆三鼎也如殯如大歛既殯之奠 教氏繼公曰皆如殯謂三鼎之面位與其實皆

如殯者門外所陳殯奠之鼎也東方之饌云如殯亦但據其盛者言之其遷祖奠之脯醢當在甒北不別見者略之

案此所陳者祖奠也其陳之在祖廟門外東方之饌亦饌於祖廟之東堂下祖奠之前先有遷祖之奠故教云脯醢併饌於此柩入廟後先設從奠徹從奠而後設遷祖奠徹遷祖奠而後設祖奠明日乃設遣奠此其序也

夷牀饌于階閒

正義鄭氏康成曰朝祖正柩用此牀

賈疏柩至祖廟兩楹閒尸北首

之時乃用此牀也

楊氏復曰朝祖時載柩有軼軸正柩則

有夷牀 教氏繼公曰階閒祖廟堂下

存疑教氏繼公曰此即擯者承尸於堂之牀也

案小歛之牀以承尸此牀以承柩廣狹崇卑或不一式教氏謂夷牀即承尸之牀以夷字同耳殆未必然

右陳祖奠器饌

# 二燭俟于殯門外

正義鄭氏康成曰早闇以為明也燭用蒸

賈疏周官甸師氏以

薪蒸役外內饗注云大曰薪小曰蒸又少儀主者執燭抱燠注云未蒸曰燠燠即蒸

賈氏公

彥曰二燭者以開殯徹奠下注云炤徹奠與啓肆者是也故於此豫備之

丈夫髻散帶垂即位如初

髻側瓜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為將啓變也

賈疏小斂時變服男子括髮免散帶垂婦

人髻今將啓殯見尸如初朝夕哭門外位 教氏繼

柩故變同小斂時也

公曰皆為之於次乃即位髻者去冠與纒而為露紒也將髻髮者必先髻故言此以明之亦與前經髻髮互見也此斬衰者耳其齊衰以下則皆免散帶垂解其三日所絞者也凡大功以上皆然髻與散帶垂未殯之服也是時棺柩復見故復此服焉此但言丈夫是婦人不與也婦人之帶所以不散垂者初已結本又質而少變故於此不可與丈夫同也其所以不言髻者婦人不當髻者雖未殯亦不髻則此時可知矣

其當髻者自小斂以來至此自若無所改變故不必言之

存疑鄭氏康成曰此互文以相見耳髻婦人之變賈疏

髻是婦人之變則免是男子之變今丈夫見其人不見免則丈夫當免矣婦人見其髻不見人則婦人當免矣故云互文以相見也 賈氏公彥曰小斂時斬衰男子括髮

齊衰以下男子免此不言男子括髮者欲見啓殯之後雖斬衰亦免而無括髮知者喪服小記云君弔雖不當免時也主人必免不散麻雖異國之君免也注

云為人君變也以此言之啓後主人免可知若然後  
至卒哭其服同矣以其反哭時更無變服之文故知  
同也 李氏如圭曰為母於即位又哭而免斬衰啓  
殯乃免禮之差也

案括髮與免形制略同但麻與布異耳將啓斬衰者  
復小斂時之服無緣舍括髮而以免也然則小記所  
云者蓋指已葬之後言之與若母喪則啓殯時自應  
免矣

婦人不哭主人拜賓入即位袒

正義鄭氏康成曰此不蒙如初者以男子入門不哭故也不哭者將有事止謹囂也

賈疏謂將有啓殯之事

教氏

繼公曰婦人不哭說見於前

案此拜賓亦在門外三三拜之丈夫入門不哭婦人俟男子哭乃哭凡朝夕哭之節皆然此亦然但下文祝命哭乃哭則丈夫之不哭又待告啓也

商祝免袒執功布入升自西階盡階不升堂聲三啓三



命哭

免音問注今  
文免作絕

正義鄭氏康成曰執功布為有所拂仿也

賈疏拂仿  
猶言拂拭

下經云拂柩用功布是拂  
拭去塵且去凶邪之氣也

聲三三有聲存神也啓三

三言啓告神也舊說以為聲噫興也

賈疏曾子問祝  
聲三注云警神

即此存神也彼亦以  
為噫歆蓋舊說然也

教氏繼公曰商祝公有司也

其為士但當弔服加麻此時有事於柩故復為之袒

免

燭入

正義鄭氏康成曰炤徹與啓肆者

賈疏一燭於室中炤徹奠一燭於堂

炤開殯肆也

祝降與夏祝交于階下取銘置于重

重直龍反下同注今文銘皆作名

正義敖氏繼公曰祝降者周祝取銘而降也不言其

升故以降見之與夏祝交事相接也唯云交者亦相

右也凡交而非相右者經必言相左以別之夏祝與

執事者升取宿奠也祝取銘置于重為啓肆遷之取

銘在前置於重在後乃合而言之文順耳

案有事於尸柩者商祝也有事於奠者夏祝也有事於銘與重者周祝也其職有常故各共而不亂周祝取銘夏祝徹奠自襲小斂之時而已然矣注謂夏祝取銘周祝徹奠非也徹奠者當有四人夏祝但執醴耳不言執事者省文也此宿奠從至廟而設之既徹降執之立於西堂下以俟其位則東面北上與入廟而俟於堂下同疏謂奠於序西南非也

踊無算

正義鄭氏康成曰主人也 李氏如圭曰為見柩

商祝拂柩用功布幘用夷衾

幘忽鳥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拂去塵也幘覆之為其形露

教氏繼公

曰形露猶露見也

賈氏公彥曰夷衾於後無徹文當隨柩

入壙矣 教氏繼公曰夷衾即小斂後覆尸者也以  
其事相類故復用之 魏氏了翁曰柩出南首

右啓

遷于祖用軸

正義鄭氏康成曰遷于祖朝祖廟也檀弓曰殷朝而

殯于祖周朝而遂葬

孔氏穎達曰殷人尚質死則為神故朝而殯于祖廟周則尚文

親初歿未忍便以神事之故殯于路寢及朝廟遂葬

蓋象平生時將出必辭尊

者

賈疏曲禮出必告反必面

崇精問葬母亦朝廟否焦氏曰內

豎職王后之喪朝廟則為之蹕是母喪亦朝廟明也  
婦未廟見不朝廟

案祖禰其廟遷于祖則禰在其中統於尊者之辭也  
檀弓云喪之朝也順死者之孝心也其哀離其室也

故至於祖考之廟而後行。教氏謂以昭穆同，又當祔之於此，故遷于祖。夫然則唯朝祖而不及禩乎？若不相似然，殯時升棺用軸，故啓殯而降出殯宮門入廟門而升也，亦用之。軸制注疏見上篇。

重先奠從燭，從柩從燭，從主人從。

正義鄭氏康成曰：行之序也。賈氏公彥曰：柩前後皆有燭者，以其柩車為隔，恐闇，故各有燭。以炤道，若至廟，燭在前者升炤，正柩在後者，在階下炤升柩，故

下記云燭先入者升堂東楹之南西面後入者西階  
東北面在下是也 敖氏繼公曰主人從衆主人以  
下從婦人從女賓從男賓在後女賓以上其行皆以  
服之親疏為序服同乃以長幼也經但言主人從者  
以其餘皆從可知也葬而從柩之序亦然  
存疑鄭氏康成曰主人從者丈夫由右婦人由左以  
服之親疏為先後

案注據內則謂丈夫由右婦人由左此謂尋常行路

則然耳若從柩則必男為男焉女為女焉且出寢門入廟門門中迫隘男婦非可以竝行也教說得之

升自西階

正義鄭氏康成曰柩也 教氏繼公曰升自西階神之也凡柩歸自外而入廟者既小斂則升自阼階未忍異於生也既大斂則升自西階此亦入廟耳故其禮與大斂而入者同

存疑鄭氏康成曰猶用子道不由阼也



案不由阼階父在者則然耳今此所喪者父也生時  
由阼久矣不必以猶用子道為義故教氏據曾子問  
說之方小斂則將大斂於阼故由阼既大斂則遂就  
西階而殯焉亦近遠之別也

奠俟于下東面北上

正義鄭氏康成曰俟正柩也

賈疏既正柩乃設奠

教氏繼公

曰北上則巾席在後也記云中席從而降

主人從升婦人升東面衆人東即位

衆下當從教氏補主字

正義鄭氏康成曰位東方之位

李氏如圭曰東階下西面位

賈

氏公彥曰舉主婦東面主人西面可知衆主人以下  
從柩至西階下遂鄉東階下即西面位 教氏繼公  
曰婦人東面當負序以辟奠者之往來東即位者乃  
衆主人也脫一主字耳以記攷之可見此時堂下之  
位亦如朝夕哭不皆在東方

正柩于兩楹閒用夷牀

正義鄭氏康成曰兩楹閒象鄉戶牖也是時柩北首

賈疏朝祖不  
可以足鄉之

教氏繼公曰兩楹閒東西節也其於  
楹閒為少北此正樞于堂正與小斂後尸夷于堂者  
相類

存疑賈氏公彥曰鄉戶牖則在兩楹閒而近西矣記  
云夷牀軼軸饌于西階東夷牀俟正樞而言西階東  
則正樞于楹閒近西可知

案經言兩楹閒注云鄉戶牖則戶牖之閒適當兩楹  
之間士大夫之室居中而左右各有房康成此注足

以為明徵矣賈氏欲伸其東房西室之說故遷就其辭而云近西耳夷牀饌堂下則西階東便其升也升堂上則兩楹間欲其正也各有攸當豈必因其西而西之乎且婦人位於西設奠者必由之若樞近西不嫌其太偏邪

主人樞東西面置重如初

正義敖氏繼公曰樞東明近於樞 鄭氏康成曰如

初如殯宮時也

賈疏亦如殯宮三分庭一在南二在北而置之依上文序次重先不先置

重者以其待正  
柩訖乃置之也

案祝取銘置于重亦如初

席升設于柩西奠設如初巾之升降自西階

正義教氏繼公曰席設于柩西亦差近於柩奠設于  
席前亦當柩少北柩北首西乃右也於此奠焉與奠  
于尸右之意同不統於柩奠宜統於席也不去席者  
先已用席則不變之且奠於尸與奠於柩亦宜異也

鄭氏康成曰從奠設如初東面也

賈疏如殯宮室  
中東面設之於

席前也。不統於柩，神不西面也。不設柩東，東非神位也。

賈疏據神位在輿而言

巾之者為禦當風塵

賈疏檀弓云喪不剝奠也與祭肉也

與據小斂奠殯奠奠朔奠薦新奠有牲肉不可俛露故巾之此從奠脯醢醴酒無祭肉亦巾之者在堂風塵故也朝夕奠在室不巾

存疑鄭氏康成曰：席設于柩西，直柩之西當西階也。案奠無席則統於尸，有席則統於席。此時柩雖北首，以有席故奠設于席前而東面。如此則奠近柩而席稍遠矣。席雖稍遠，必不當西階。以醴酒脯醢占地無

多且席西為舉奠者往來所由也記云將載祝及執事舉奠戶西南面東上舉奠者自戶以西則席尚當西楹之東明矣

通論楊氏復曰喪奠之禮有三變始死奠于尸東小斂奠亦如之既殯奠于室之與設席東面朝夕奠朔月奠薦新奠亦如之啓殯入廟席設于柩西奠設如初如初者如室中之神席東面也朝祖奠亦如之降奠及祖奠遣奠皆如之但設于柩東為異

主人踊無算降拜賓即位踊襲主婦及親者由足西面  
正義教氏繼公曰主人即柩東之位則踊既奠乃降  
也即位亦在阼階下襲亦在序東婦人由足出於柩  
南也西面于阼階上亦南上若有南面者則東上

鄭氏康成曰親者西面堂上迫疏者可以居房中

賈疏

房中  
西面

賈氏公彥曰婦人不即鄉柩東西面者以主

人在柩東待設奠訖主人降拜賓婦人乃得東也

案主人在柩東由足而西至西階乃降主人既降婦



人乃得由足而東也

存疑鄭氏康成曰設奠時婦人皆室戶西南面奠畢  
乃得柩東西面

案柩北首婦人不可由其首則注謂戶西南面殆未  
然也初升時但東面耳由足而東則疏而幼者前行  
故柩西則北上柩東則南上也主婦以下西面則疏  
者當南面如親者多而西面不能容則應有南面者  
而疏者居房中矣

右朝祖

薦車直東榮北輶

正義鄭氏康成曰薦進也進車者象生時將行陳駕

也

賈疏曲禮云君車將駕則僕執策立於馬前已駕僕展軫效駕是生時將行陳駕今陳車亦象之也

今時謂之魂車

賈疏注以漢法沉之以魂車輶輶也考工

記輶人為輶輶亦謂之輶

車當東榮西上於中庭

賈疏此車即記云薦乘車道車

橐車是也先陳乘車次陳道車橐車以次而東是西上也中庭者南北之中 教氏繼公曰知在東方之

中庭者以雜記所言 贈車之位定之也

教氏繼公曰北輶者以柅北

首故耳

存疑教氏繼公曰此即遣車也

案春官巾車職大喪飾遣車遂廡之行之凡周官言廡者皆明器也故注云遣車一曰鸞車謂陳駕之行之使人以次舉之以如墓也夏官校人職飾遣車之馬及葬埋之注云言埋之則是馬塗車之芻靈是則遣車載遣奠之包牲而置之椁之四隅者非真車非生馬即檀弓塗車芻靈是也若此所薦之三車則豈

藉人舉之以行而駕之之馬又可得而埋之乎教氏謂此即遣車非也 曲禮祥車曠左注云祥車葬之乘車即此所薦車也以其載皮弁服朝服蓑笠之等魂神所依故亦謂之魂車

通論教氏繼公曰乘車之前一木當中而曲縛衡以駕馬者謂之輶大車之前二木在旁而直縛軛以駕牛者謂之輅

案輶輅散文則通實指則別考工記輶人車人言之

析矣

質明滅燭

正義鄭氏康成曰質正也 賈氏公彥曰自啓殯至

在道及祖廟皆有二燭為明以尚早也今至正明故  
滅燭 教氏繼公曰燭堂之上下者

徹者升自阼階降自西階

正義鄭氏康成曰徹者辟新奠

賈疏將設遷祖之奠故徹去從奠以辟之

教氏繼公曰徹者無由足之嫌故得升自阼階從

其正禮亦可以見此奠者自西階升之意矣徹奠不改設于序西南亦以無俎而非盛饌故也

存疑鄭氏康成曰不設序西南已再設為褻

案從奠唯醴酒脯臚耳本無改設序西南之理不以再設故

乃奠如初升降自西階

正義鄭氏康成曰為遷祖奠也奠升不由阼階柩北

首辟其足

賈疏來往不可由柩首又飲食之事不可褻之而由足故升自西階也徹由足者舊

奠則由  
足無嫌

李氏如圭曰亦柩西席前設之  
教氏繼

公曰此奠亦惟以脯醢醴酒

案從奠即昨日之夕奠也此遷祖奠則本日之朝奠  
矣唯於質明後不用燭耳其脯醢則設祖奠饌于東  
方時在甒北者徹從奠而後設遷祖奠徹遷祖奠而  
後設祖奠祖奠則殷奠也凡設殷奠當夕則不夕奠  
當朝則不朝奠以日奠不過於二也

餘論朱子語類問朝祖時有遷祖奠恐在祖廟之前

祖無奠而亡者難獨饗否曰不須如此理會禮說有奠處自合有無奠處自合無更何用疑

案始死之後將葬柩行之前無頃刻離於奠者直以是為魂魄之所馮焉若祖禰在廟而以喪奠干之是黷且不類也問者昧於吉凶之分非可與言禮者故朱子以不答答之

主人要節而踊

正義鄭氏康成曰節升降 賈氏公彥曰奠升時主



人踊降時婦人踊由重南主人踊此不言婦人文不具也 敖氏繼公曰節謂徹者奠者之升降與奠者由重南東時也要節而踊丈夫婦人皆然如其在殯宮之儀惟言主人亦文省

案徹者升自阼階丈夫踊降自西階婦人踊奠者升自西階丈夫踊降自西階婦人踊奠者由重南東丈夫踊疏遺徹者則不備

薦馬纓三就入門北面交轡圉人夾牽之御者執策立

于馬後

圍魚呂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駕車之馬每車二疋

賈疏即薦車之馬也下經

云公賄兩馬兩馬士制也

此車三乘馬則六疋矣

纓今馬鞅也賈疏纓是夾馬頸故以馬

鞅解

就成也諸侯之臣飾纓以三色而三成

賈疏巾車職上

公纓九就侯伯纓七就子男纓五就諸侯之臣不得與子男同則大夫士同三就此三色則如聘禮記朱

白蒼

也此三色者蓋條絲也

賈疏謂以絲為條

其著之如屬然

賈疏爾雅釋言羗屬也郭注云屬染毛為之鄭注巾

車云玉路金路象路之樊及纓皆以五采屬飾之此

士車纓三就以三采絲為條飾之天子之臣如其命

但著之則同故云其著之如屬然

數

賈疏典命三公八命其卿六命大夫四命出封皆加一等故其就得與諸侯同依命數其色則無過

五采屬天子之大夫以上五采屬與諸侯同士三命以下當與諸侯之臣同矣王之革路條

纓

賈疏王革路木路不用屬而用條絲為纓與此纓三色者同

圉人養馬者

賈疏周官

校人職乘馬一師四圉以其養馬故使之薦也

在左右曰夾

賈疏每馬二人交轡夾之是在

左既奠乃薦者為其踐污廟中也

賈疏欲其既薦即出

賈氏

公彥曰薦馬并薦纓者纓為馬飾故與馬同時薦之

下記云薦乘車纓轡貝勒縣于衡又云道車載朝服

橐車載蓑笠注云道車橐車之纓轡及勒亦縣于衡

也若然薦車時纓縣于衡此薦馬得有纓者以薦車時縣于衡至薦馬又取而用之故兩見之也

敖氏繼公曰三就采三匝也惟言入門則是但没雷耳每馬兩轡交轡而夾牽之謂左人牽右轡右人牽左轡也馬有纓而無樊蓋臣禮也春秋傳衛仲叔于奚請繁纓以朝孔子非之

案圉人職凡喪紀牽馬而入陳謂此也凡有車馬必有圉人則圉人亦私臣之屬矣

存疑鄭氏康成曰凡入門參分庭一在南 賈氏公  
彥曰大禮陳事在庭庭為三分一分在北則繼堂而  
言一分在南則繼門而言此繼門故云參分庭一在  
南不言門左門右則當門之北矣

案經但言入門固無以見其距門遠近之節也參分  
庭一在南置重之處則薦馬必不於是焉可知

哭成踊右還出

還音旋  
下竝同

正義敖氏繼公曰哭成踊圍人與御者也雜記云薦

馬者哭踊右旋者西上也

存疑鄭氏康成曰主人於是乃哭踊者薦車之禮成於薦馬

案薦馬所以終薦車之禮圉人御者哭踊而出喪無不致其哀猶祭無不致其敬也鄭與孔賈皆以哭踊屬主人玩此及雜記上下文意教說殆是與 又案徹奠設奠之時薦車薦馬其事相接作經者置奠事於車與馬之間見堂上堂下彼此竝作也薦馬在後

固欲其速出然亦非薦車既久而停以待之也學者  
善會之

賓出主人送于門外

正義教氏繼公曰送亦拜之門廟門也

右薦車設遷祖奠薦馬

有司請祖期

正義鄭氏康成曰將行而飲酒曰祖祖始也

賈疏詩  
韓侯出

祖是將行飲酒也  
死者始行亦曰祖

亦因在外位請之當以告賓

賈疏  
既夕

哭訖因在外位請啓期此亦因外位請祖  
期故云亦也此賓即上來弔主人啓殯者  
賓每事畢

輒出

賈疏有司請期之禮每皆待事事畢因主人出  
在外位乃請之如篇首云請啓期此云請祖期

下云請葬期皆因出在外位請之故云每事也

案喪無飲酒之禮但以還車鄉外之節為行始名之

曰祖耳

曰日側

正義賈氏公彥曰此主人辭 鄭氏康成曰側昞也

謂過中之時 敖氏繼公曰有司既得祖期不言告



賓者於請啓期已見之此可知故略也下經請葬期亦然

存疑敖氏繼公曰不用日中者辟殷人所尚也檀弓云殷人尚白大事斂用日中

案自啓殯朝祖以主載柩飾棺諸事相接無間勢不能及日中而祖矣且祖奠即以當夕奠日過中則為陰侯之始雖視常日之夕奠差早而要為夕之分也若以日中則非其宜祖與斂事不類殷人未必日中

而祖也又何辟乎

右請祖期

主人入袒乃載踊無算卒束槨

正義鄭氏康成曰袒為載變也乃舉柩卻下而載之

賈疏柩在堂北首今卻下以足鄉前下堂載於車故謂之卻

束束棺於柩車

賈疏柩車

即周官屨車也四輪迫地其舉狀如長牀兩畔豎輪子載柩訖以物束棺使與柩車相持不動此束非棺束喪大記君蓋用漆三衽三束檀弓棺束縮二橫三彼是棺束也

賓出遂匠納車于

階間謂此車

賈疏下記文

教氏繼公曰主人入袒當在

阼階下既載則在柩東柩東之位亦當柩少北

案降柩仍用軸降自西階乃載之柩車下注云柩車在階間少前參分庭之北以其北當容婦人之位故以三分之北為節蓋自其始載而已然及既祖不改也主人此時在柩東於尸為左柩車之前束在北降奠當前束

正義鄭氏康成曰下遷祖之奠也當前束猶當尸牖

也亦在柩車西

教氏繼公曰亦當柩少北

束有前後

賈疏言前束則有後束可

知

賈氏公彥曰卒束乃云降奠則未束以前人各

執之可知

商祝飾柩一池紐前經後緇齊三采無貝

經丑成反教作頰齊臍同

正義鄭氏康成曰飾柩為設牆柳也

賈疏設牆柳即加帷荒是也

巾奠乃牆謂此也

賈疏下記文

牆有布帷柳有布荒

賈疏在旁

曰帷在上曰荒總名為柳柳之言聚諸飾之所聚也對言之則帷為牆荒為柳通言之言牆即兼柳檀弓周人牆置翣及此巾奠乃牆是也言柳亦兼牆周官縫人縫棺飾衣翣柳之材是也荒蒙也取蒙覆之義

池者象宮室之承雷以竹為之狀如小車苓衣以青

布

賈疏生人宮室以木為承雷仰之以承雷水死者無水可承用竹直象平生有之而已

一池

縣於柳前

賈疏喪大記君三池大夫二池士一池君三面俱有大夫縣於兩相士唯縣於柳前

面而

紐所以睽帷荒前赤後黑因以為飾

孔氏穎達曰荒在上

帷在旁屬紐以結之與束棺屬披之紐別

左右面各有前後齊居柳之中

央若今小車蓋上蕤矣

賈疏齊若人之臍亦居身之中央漢時小車蓋上有蕤在

蓋之中央故舉以為說

以三采繒為之上朱中白下蒼

賈疏聘禮記三

采朱白蒼彼據繅藉此齊用三采亦然

著以絮

賈疏以絮著之使高

元士以上有

貝

案棺飾曰柳蓋以杞柳為骨而外以布衣之柳者以其質言牆者以其形言也池孔氏謂織竹為籠蓋為長籠仰之類池也齊荒之頂也若今之轎頂然喪大記士一貝與此異記者各舉所見故有異同耳注謂天子之元士有貝此諸侯之士故云無貝乃因其不合而強為之辭

通論鄭氏康成曰飾棺者以華道路及壙中也帷荒皆所以衣柳也士布帷布荒者白布也君大夫加文

章焉柳象宮室縣池於荒之瓜端若承雷然君大夫以銅為魚縣於池下揄揄翟也青質五色畫之於綯繒而垂之以為振容象水草之動搖行則魚上拂池雜記曰大夫不揄綯屬於池下是不振容也士則去魚齊縫合雜采為之形如瓜分然綴貝絡其上及旁也 又曰采青黃之間曰綯人君之柳其池繫綯繒於下而畫翟雉焉名曰振容又有銅魚在其間大夫去振容士去魚 孔氏穎達曰池織竹為籠三池者

諸侯禮也天子四池諸侯闕後故三也大夫二池者  
賀云前後各一庾云兩邊而已一池者唯在前也不  
振容者謂不以揄絞屬於池下為振容也齊五采者  
謂鼈甲上當中央形圓如車蓋高三尺徑二尺餘以  
五采繒衣之列行相次又連貝為五行交絡齊上也  
三采者絳黃黑也

案飾棺之法莫詳於大記當互攷之然孔氏所言三  
色與此注異不知其何所本也大夫二池象前後雷



則賀說近之

餘論朱子曰某舊為先人飾棺考制度作帷荒延平先生以為不切禮文繁多使人難行後聖有作必稍裁減方始行得耳

設披

披彼義反注今文披皆為藩

正義鄭氏康成曰披絡柳棺上貫結於戴人居旁牽

之以備傾虧

賈疏喪大記注云戴之言值也所以連繫棺束與柳材使相值因而結前後披

也合此注言之則戴兩頭皆結於柳材又以披在棺上絡過然後貫穿戴之連繫棺束者乃結於戴餘披

出之於外一畔有二為前後披使人持之以備傾虧也

喪大記曰士戴前纁後

緇二披用纁

賈疏引此者證披連戴而施之

許氏慎曰從旁持曰

披 孔氏穎達曰披用帛為之以一頭繫於戴出一頭於帷外人牽之若柩車登高則引前適下則引後 欹左則引右欹右則引左

案周官司士注云披柩車行所以披持棺者有紐以結之謂之戴結披必當棺束於束繫紐視此注尤明 爽

通論鄭氏衆曰披者扶持棺險者也天子旁十二諸侯旁八大夫六士四

案大記君纁戴六纁披六大夫戴前纁後玄披亦如之士戴前纁後緇二披用纁先鄭乃加一倍數之者以執披之人言耳下記云執披者旁四人

屬引屬音燭

正義鄭氏康成曰屬猶著也引所以引柩車

賈疏引謂拂繩

鄭注喪大記云在棺曰紼行道曰引言紼見繩體言引見用力

古者人引柩

賈疏雜記云乘

人專道而行又云諸侯五百大夫三百  
皆是引人也春秋傳曰坐引而哭之三

教氏繼公

曰引柩車之索也屬之於車輅云引者以用名之凡  
引天子用六諸侯四大夫士二

案雜記諸侯執紼五百人大夫執引三百人以此差  
之則士執引者二百人與下經云實土三主人拜鄉  
人則皆鄉人為之矣四閭為族八閭為聯以相葬埋  
族師掌之而統於司徒之教民間之相為者然也況  
於士之官治其喪者乎曲禮曰助葬必執紼 束棺

於柩車者曰束連繫棺束與柩材而結之者曰戴貫  
結於戴而出之於外人居旁牽之者曰披車之轅前  
後出橫縛於轅以屬引者曰輅以長繩屬輅之兩端  
而人引之者曰引行道曰引屬於柩車者也在棺曰  
紼說柩車而但屬於棺謂遷柩時及在壙將窆時也  
其為繩一也

右載柩

陳明器于乘車之西

乘繩  
證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明器藏器也

賈疏自苞匱以下總是藏器以其俱入壙

也檀弓云其曰明器神明之也言神明者異於生器

竹不成用瓦不成味

賈疏彼注云味當作沫沫醜也

木不成斲琴瑟

張而不平竽笙備而不和有鐘磬而無篋簞 敖氏

繼公曰陳于車西其在東堂之南與

存疑鄭氏康成曰陳器于乘車之西則重之北也

李氏

如圭曰薦車陳于南北之中庭重三分庭一在南明器陳于乘車之西知在重北

案薦車乘車直東榮道車豪車以次而東則東堂之

南尚空也。重置於庭當東西之中。乘車之距之也。遠焉得及重之北乎。且陳塗當階為往來之所。由明器必不越陳塗而西可知。

折橫覆之

折之設反  
覆芳屋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折猶廢也。

賈疏窆畢加壙上所以  
承抗席若廢藏物然

窆事畢加之壙上以承抗席。橫陳之者為苞筭以下。紼於其北便也。覆之見善面也。

賈疏善  
面鄉上

賈氏公彥

曰折於抗席前用而不加於抗席之上者以其重大。

故別陳於南用之仍在茵後 敖氏繼公曰陳折云  
橫則是折之狀當與抗木之橫者相似但未必有縮  
者耳於此橫陳之蓋象其在壙也後言橫者縮者皆  
放此自抗木至茵亦後用者先陳此折之用在抗木  
之前乃首陳之者以其差重大於抗木故特異之與  
存疑鄭氏康成曰折方鑿連木為之蓋如牀而縮者  
三橫者五

賈疏此無正文以經云橫覆之明有從既為從橫即知有長短廣狹以承抗席故以

如牀  
解之無筭



案折蓋以板片為之以其在棺飾之上不宜以厚重者壓之也且其上有抗木以為固則此固無須厚重矣注疏教氏均以意度之而教氏差近首陳之者為其親棺故與

抗木橫三縮二

抗苦浪反劉音剛後同

正義鄭氏康成曰抗禦也所以禦止土者其橫與縮各足掩壙 賈氏公彥曰壙口大小無文但明器等皆由羨道入諸侯以上又有輜車亦由羨道入壙口

惟以下棺則壙口大小容棺而已今抗木亦足掩壙口而已

加抗席三

正義鄭氏康成曰席所以禦塵

賈疏抗木在上故云禦土抗席在下隔抗

木慮有塵鄉下故云禦塵

賈氏公彥曰抗木不言加明別陳於

折之北抗席言加加於抗木之上可知下云加茵明又於抗席之上加之此三者後陳者先用故先陳抗木次陳抗席而後陳茵及葬時茵先入擴窆事訖加

折壙上則先用抗席後用抗木是其次也 教氏繼  
公曰此席在茵與抗木縮者之間是亦縮也不言者  
亦文省耳每席之長亦與壙齊用時云覆則此陳時  
卻也 李氏如圭曰古之為椁累木於棺之四旁而  
上下不周棺之下藉以茵其上加以折次加抗席次  
加抗木故陳時亦重累陳之

案抗木入壙則兩端置於椁上喪大記注云抗木之  
厚蓋與椁方齊椁繞四旁而抗木在上此即椁之蓋

也東西曰橫南北曰縮橫者合三片而足掩壙縮者合二片而足掩壙一橫一縮兩層重之所以為固密也抗席其用葦若萑與廣輪必足掩壙席之三重亦欲其周疊也抗木與茵俱兩重而以席之三重者置於其間又取相變也

加茵用疏布緇剪有幅亦縮二橫三

茵音因注今文剪作淺

正義鄭氏康成曰茵所以藉棺者剪淺也幅緣之

氏教

繼公曰剪與有幅皆未詳或曰有幅謂繚縫之而不削幅也

亦亦抗木也及其用

之木三在上茵二在下象天三合地二人藏其中焉

賈疏說卦傳參天兩地奇偶之數取於此

教氏繼公曰疏布六升以上

至四升者也茵與抗木其陳之用之橫縮之次各不類蓋貴相變也

案後陳者先用則茵先其橫者次其縮者抗木先其縮者後其橫者經文甚明且於相變之例昭合注茵三在下傳寫者訛為茵二而疏即作茵二解之乃令讀者展轉迷眩今以經正之

器西南上績

績菑  
耕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器目言之也陳明器以西行南端  
為上績屈也不容則屈而反之 教氏繼公曰器自  
苞而下者也均其多寡分為數列以要方也其前列  
始於茵北之西以次而績焉其後列不過於茵北之  
東可知矣器主於入壙故南上

茵

正義鄭氏康成曰茵在抗木上陳器次而北也 賈

氏公彥曰茵非明器而言之者以器從茵鄉北為次第故也 教氏繼公曰茵之下有抗席抗木唯言茵者指其可見者言也

## 苞二

正義鄭氏康成曰所以裹遺奠羊豕之體

賈疏下文既設遺奠

乃云苞牲取下體故知苞二所以裹奠

## 筥三黍稷麥

正義鄭氏康成曰筥畚種類也

賈疏舊說畚以盛種故云畚種此筥與畚

俱盛種同類故舉以為況

其容蓋與簋同一殼

賈疏考工記旣人為簋實一殼殼斗

二升此筭與簋俱盛黍稷故約同之

甕三醢醢屑罍用疏布

甕烏貢反注今文罍皆作密

正義鄭氏康成曰甕瓦器其容蓋亦一殼

賈疏聘禮記致饗餼

云甕十二升此甕約同之

屑薑桂之屑也內則曰屑桂與薑

甒二醴酒罍用功布皆木桁久之

桁戶郎反又戶庚反一戶益反久鄭讀為

矢教讀如字注古文甒皆作廡

正義鄭氏康成曰甒亦瓦器桁所以殿苞筭甒甒也



每器異桁

李氏如圭曰  
言皆知異桁

孔氏穎達曰桁以木為之

置於地所以廢甕甒也

敖氏繼公曰謂皆以桁久

之也久說見上篇

案凡酒稻為上黍次之梁又次之雜記云醴者稻醴也則此醴酒蓋用其上者

存疑鄭氏康成曰久當為灸謂以蓋案塞其口

案敖氏以木桁為久之之物所以著苞筭甕甒之底而使之平也參觀上篇重鬲久法其說似為得之甕

甌既冪之宜無庸更塞其口矣

用器弓矢耒耜兩敦兩杵槃匝匝實于槃中南流

敦音對杵

音于匝音移注

今文杵為杵

正義鄭氏康成曰此皆常用之器也杵盛湯漿槃匝盥器也流匝口也 教氏繼公曰耒耜田器也耜以起土耒其柄也此有爵矣乃以耒耜為用器為其有圭田故也孟子曰卿以下必有圭田圭田者主人所親耕以其祭祀之齋盛者也

無祭器

正義鄭氏康成曰士器略也大夫以上兼用鬼器人

器也

賈疏明器鬼器也祭器人器也

教氏繼公曰祭器尊唯尊者

乃得用之鄭氏以此士喪禮無祭器故意大夫有之然亦未有以見其必然若天子諸侯則固宜有之矣有燕樂器可也

正義鄭氏康成曰與賓客燕飲用樂之器也 賈氏

公彥曰樂器升歌有琴瑟庭中有特縣云可者許其

得用也 教氏繼公曰如琴瑟之類是也檀弓云琴瑟張而不平竽笙備而不和有鐘磬而無筦簫其此之謂與云可亦不必其用之也

役器甲冑干箠

箠 笛  
赫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此皆師役之器甲鎧冑兜鍪干楯箠矢箠 賈氏公彥曰上用器有弓矢此箠內無矢示不用也下記云薦乘車鹿淺帶干箠革鞞者是魂車所載象生者與此干箠別

餘論教氏繼公曰笮不屬用器乃屬役器豈以有師

役方用之乎

燕器杖笠翣

翣師  
插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燕居安體之器也笠竹篋蓋也

賈疏

篋竹青  
之皮

翣扇

賈氏公彥曰杖所以扶身笠所以禦

暑翣所以招涼皆燕居用之

通論李氏如圭曰周官大喪司弓矢共明弓矢司兵  
廡五兵眡瞭廡樂器典庸器廡筍簋笙師鐻師箛師

司干竝廠樂器及葬奉而藏之又樂師凡喪陳樂器則帥樂官

案中車設遣車廠之行之車僕廠革車司常建廠車之旌及葬如之校人飾遣車之馬及葬埋之皆共明器者也此篇無一及焉則鄭氏謂士無遣車信矣

右陳器

總論荀氏況曰具生器以適墓象徙之道也略而不盡貌而不功趨輿而藏之明不用也象徙道又

明不用所以重哀也 劉氏熙曰送死之器曰明器神明之器異於人也

餘論朱子答明器之問曰禮既有之自不宜去然亦更在斟酌今人或全不用也 又曰苞筭壘以盛羊豕五穀酒醢醢雖古人不忍死其親之意然實非有用之物且脯肉腐敗生蟲聚蟻尤為非便雖不用可也

徹奠巾席俟于西方主人要節而踊

正義鄭氏康成曰巾席俟于西方祖奠將用焉 賈氏公彥曰此徹遷祖奠者為將還車更設祖奠也

教氏繼公曰徹者由東方當柩車之南折而西至柩車之西南折而北東面而徹奠既徹至西方折而南乃由重南東也要節者東方西鄉時丈夫踊既徹西方南鄉時婦人踊由重南東時丈夫踊也此時徹奠辟還柩也不改設亦以無俎也

存疑鄭氏康成曰要節者來象升丈夫踊去象降婦



人踊徹者由明器北西面既徹由重南東不設于序西南者非宿奠也宿奠必設者為神馮依之久也

案注謂明器在重北故徹者由其北而西其實明器在陳塗之東非徹者所經也有宿奠而不改設者常日之夕奠是也有非宿奠而改設者徹朔奠設于外如于堂為將夕奠故也敖氏析矣

袒

正義鄭氏康成曰為將袒變

# 商祝御柩

正義鄭氏康成曰亦執功布居前為還柩車為節

賈疏

謂居柩車前卻行以為還車者節度

案啓柩之初商祝拂柩用功布此注云亦亦者亦拂柩也

## 乃祖

正義鄭氏康成曰還柩鄉外為行始

賈疏轅鄉外也祖者始也

案還柩不嫌以足向祖者庭與堂其地別也距室則

遠矣

踊襲少南當前束

正義鄭氏康成曰主人也

賈疏前袒是主人此襲亦是主人

樞還則

當前束南

賈疏車未還之時當前束近北今還車亦當前束少南

教氏繼公

曰不言主人者可知也此踊襲皆於故位既則少南也主人樞東之位皆當前束載時前束在北及還樞則在南故少南以當之然則樞車雖還亦不離其所也

案還柩車之時主人當卻行而東稍遠以辟還柩既則復於故處踊襲乃少南焉衆主人堂下直東序西面自若

婦人降即位于階間

正義敖氏繼公曰柩已還而首南鄉婦人乃得即位于其北位亦當西上婦人不位于車西恐妨賓客之行禮者也

存疑鄭氏康成曰為柩將去有時也位東上

賈疏堂上時婦

人在阼階西面統於堂下男子今柩車南還  
男子在車東故婦人降亦東上統於男子也

案婦人降由阼階以次而西行則西上是也柩以明  
且行則婦人降節非為柩將去也柩既降本應從降  
但未祖則不宜立於尸首故稍俟耳注蓋未確凡行  
列從無男子婦人相統之法

存異賈氏公彥曰婦人不鄉車西者以車西有祖奠  
故辟之在車後

案凡奠皆在尸右柩初降時北首降奠當前東則奠

在西也及祖而還車柅南首矣下云乃奠如初謂設祖奠于柅車之東亦當前束也疏誤

祖還車不還器

還音旋下竝同陸音患

正義鄭氏康成曰祖有行漸車亦宜鄉外也器之陳自己南上 敖氏繼公曰不還器者以陳之之時西南上已見行意也必云不還器者嫌車與重皆還此亦宜如之也

案此車即所薦之乘車道車橐車也薦時北輶還時

南輻還車者欲其與柅車同鄉也器陳時已南上故  
不須更還

祝取銘置于茵

正義鄭氏康成曰重不藏故於此移銘加于茵上

賈疏

重不入壙擬埋於廟門左茵是入壙之物銘亦入壙之物故置于茵也

敖氏繼公曰

銘之在重其面外鄉與重之鄉背異故將還重則徹  
之亦以是時可以不用銘也置于茵者當與之同入

壙

案此取銘者亦周祝也

通論賈氏公彥曰士無廡旌唯有乘車所建攝盛之  
旻并此銘旌而已大夫以上有廡旌通此二旻則備  
三旻也

二人還重左還

正義鄭氏康成曰重與車馬還相反由便也 教氏

繼公曰車馬西上宜右還重一而已宜左還皆由便  
也二人還之則凡舉之亦二人矣重之鄉背不必與



柩同但因還柩之節而併還之也

案左還自北而東轉乃南鄉也經於重言左還故知車右還也然則柩車亦右還矣

布席乃奠如初主人要節而踊

正義鄭氏康成曰柩車已祖可以為之奠也是之謂

祖奠

賈疏下記云祝饌祖奠于主人之南是謂之祖奠

敖氏繼公日記云

祝饌祖奠于主人之南當前輅北上中之謂此時與如記所云則是布席于柩東少南東面而奠于其東

也。柩已南首，故奠於此，亦奠于尸東之意也。布席于柩西，則北上；柩東，則南上。與初大斂時舉鼎以下之儀也。是雖所奠異處，而面位則同，故以如初蒙之奠者之來由東方當前輅而西，既奠則由柩北而西，亦由重南而東，反於其位矣。要節而踊，謂奠者於東方西鄉時，丈夫踊西方，南鄉時，婦人踊由重南東，丈夫踊也。

案柩南首奠者，自西而東，無由首之嫌者，以有重為

之隔也

存異賈氏公彥曰祖奠既與遷祖奠同車西人皆從車而來則此要節而踊一與遷祖奠同

案堂上柩北首則奠在柩西初載降奠同之既祖柩南首則奠在車東矣焉得同乎疏失之

薦馬如初

正義鄭氏康成曰柩動車還宜新之也

賓出主人送

案賓入為祖也主人入袒時賓亦入矣方出而旋入者禮更端也祖訖乃出主人出廟門拜送之

右祖

有司請葬期

正義鄭氏康成曰亦因在外位時

賈疏亦者亦上請啓期請祖期皆因

在外位時也

入復位

正義鄭氏康成曰主人也

敖氏繼公曰復柩東之

位

通論鄭氏康成曰自始死至於殯自啓至於葬主人

及兄弟恆在內位

賈疏始死未小斂以前位在室中尸東小斂後位在阼階下啟殯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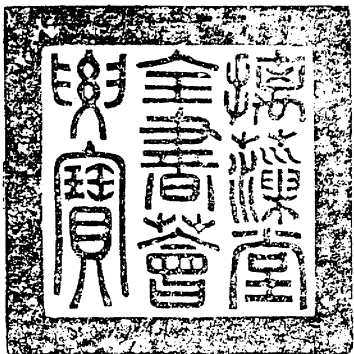
既入祖廟位亦在阼階下皆內位也

案既殯主人喪次在寢門外則外位也自朝夕哭奠外皆居之啓殯則棺露與未殯時同主人不可離尸柩故恆在內位非拜送賓則不出也

右請葬期



欽定儀禮義疏卷二十九



覆校官檢討 臣 季學錦

校對官編修 臣 張東愚

騰錄貢生 臣 勵守訓